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 HO DEVELOPMENT HOLDINGS LIMITED

潛濞發展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23)

澄清公告

茲提述潛濞發展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六月十八日之公告，內容有關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年業績公告(「該公告」)。除另行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中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謹此對該公告第23頁「OHSAS 18001」標題下的段落所披露資料作出以下澄清(下劃線為修訂)。

「ISO 45001

我們已發展安全管理系統。該系統不僅遵守法定要求，而且已獲得認證遵守ISO 45001的國際標準。該標準落實到所有項目中，並不斷參照最新的國際趨勢持續改進。」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該公告所載列所有其他資料均維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潛濞發展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兼執行董事
梁家浩

香港，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梁家浩先生及何智崐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梁雄光先生、梅以和先生及邱思揚先生。

本公告乃根據GEM上市規則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真確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當中任何陳述或本公告有所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登日期起計至少一連七天刊載於GEM網站「www.hkgem.com」內之「最新公司公告」一欄內及本公司網站www.chdev.com.hk。